

证券代码：430124

证券简称：汉唐自远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4,000,000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产品、提供劳务	1,500,000	109,750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1. 曾向群、戚扬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信用、房产抵押、股权质押担保等） 2. 曾向群、戚扬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无需	60,000,000	8,000,000	因业务发展，加大关联担保取得借款并为公司提供借款支持资金周转。

	提请董事会审议) 3.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和关联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连带责任保证、信用、房产抵押等）			
合计	-	65,500,000	8,109,750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1. 自然人

姓名：曾向群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2. 自然人

姓名：戚扬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81 号院一区 1 号楼 8 层 802-5 室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81 号院一区 1 号楼 8 层 802-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戚扬

实际控制人：戚扬

注册资本：60,000,000.00

主营业务：信息科技、人工智能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等。

名称：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81 号院一区 1 号楼 8 层 101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81 号院一区 1 号楼 8 层 1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向群

实际控制人：曾向群

注册资本：6,000,000.00

主营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出租办公用房。

（2）关联关系

1. 曾向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959,3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43%，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2. 戚扬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22,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2%，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3. 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关联交易内容

曾向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不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戚扬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不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软硬件、劳务销售等服务，公司向其提供软硬件销售等服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关联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关联交易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授权审批均有效。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曾向群、戚扬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曾向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不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戚扬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不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的销售采购交易均按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关联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差异较大的问题，是合理、合法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曾向群、戚扬	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信用、房产抵押、股权质押担保等）	20,000,000.00
曾向群、戚扬	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无需提请董事会审议）	20,000,000.00

北京奇点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为公司和关联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连带责任保证、信用、房产抵押等）	20,000,000.00
北京汉博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软硬件、劳务销售等服务，公司向其提供软硬件销售等服务	5,500,000.00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和必要的。

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将不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